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9 日，2019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9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配资情况，拟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2018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拟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公司股份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毕。2018 年 1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回购期间，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累计回购股份 11,709,583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9101%。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97,019,200 元，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上市公司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情形，员工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 8.08 元/股，过户股数 11,709,583 股，占公司总股本 0.89%。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 2019 年 11 月 29 日）起 12 个月后方可解除限售。

三、关联关系及一致性行动关系的认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

其中：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 9 人，认购总份额为 5,600 万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比例 57.72%，其他员工 57 人，认购总份额合计 4,101.92 万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比例 42.28%。具体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职务	认缴份额（万份）	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比例
1	邓颖忠	董事长	1,500	15.46%
2	邓冠彪	总经理、副董事长	600	6.18%
3	邓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600	6.18%
4	刘金锋	董事、副总经理	600	6.18%
5	周启超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600	6.18%
6	董晔	财务总监	200	2.06%
7	戴振吉	副总经理	600	6.18%
8	岳勇	副总经理	600	6.18%
9	叶龙方	副总经理	300	3.09%

10	其他核心骨干员工、有卓越贡献的其他员工（57人）	4,101.92	42.28%
合计：共 66 人		9,701.92	100%

截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邓颖忠先生、邓冠彪先生、邓冠杰先生通过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8.70% 的股份，通过中顺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0.36% 的股份，邓颖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48% 的股份，邓冠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38% 的股份，邓冠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09% 的股份，三人合计控制公司 50.01%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邓颖忠先生、邓冠彪先生、邓冠杰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刘金锋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周启超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戴振吉先生、岳勇先生、叶龙方先生，财务总监董晔先生。以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 日